

專案質詢

8-2-1-0370

##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15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林委員佳龍，就過期食品販售可能危害國人健康乙案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台北市調查處與內湖警分局、台北市衛生局於今年 7 月底查獲見豐貿易公司涉嫌將過期的七喜汽水、A&W 麥根沙士，換貼有效期限標籤，送到大葉高島屋、微風廣場、SOGO 百貨超市販售，經查約有 8,400 多罐問題汽水已在市面販售。據悉不肖業者向美國進貨時，特別交代不要在瓶身底部打上製造日期與有效日期，並偽造黏貼「有效日期」標籤於飲料瓶身，送到百貨超市販售。

過去亦曾傳出有廠商販售「未來商品」，或未將過期商品立即下架等情事，而目前坊間也有菜市場和專賣即期品的商店，將快過期的食品以低價促銷，非常受消費者歡迎，亦有專門的盤商四處向食品業者蒐購即期食品，然後轉賣給攤販、便當店，但因屬於賣斷，無法退貨，一旦過期，大廠不回收銷毀，這些食品的流向，根本無人控管，可能會損害許多消費者的健康。

本席要求衛生署能檢視及改善市面流通食品的品質管控機制，包括進行定期及不定期查驗，將查驗結果定期上網公告周知，並嚴懲故意販售過期食品的商家，以為國人的健康嚴加把關。